

证券代码：002447

证券简称：壹桥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89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为公司无偿提供财务支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27日与公司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德群先生签署了《借款协议》，刘德群先生以无息借款的形式向公司提供4,200万元人民币财务支持。本次财务资助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，也无需公司向刘德群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。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）

2016年11月21日，公司已按照《借款协议》的约定，以现金的方式将刘德群先生以无息借款的形式向公司提供的4,200万元借款偿还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